

股票代码：600215

股票简称：长春经开

公告编号：2013—012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时间：2013年5月24日上午9:00
- 3、会议地点：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由大路5188号开发大厦22楼会议室
- 4、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二、会议审议：

- 1、《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三、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5月17日下午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工作人员。

四、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符合登记条件的法人股股东持上海股票帐户、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符合登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上海股票帐户、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持委托书、委托人上海股票帐户、委托人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日以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后请确认)。

2、登记地点: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由大路5188号开发大厦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209室)

3、登记时间:

2013年5月20日上午 8:30—11:00

下午 1:30—3:00

4、联系人: 聂永秀、王萍

5、联系电话: 0431—84644225

6、传 真: 0431—84630809

7、邮 编: 130031

8、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9、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股东上海股票帐户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